附件5

汉寿县城区学校2024年公开选调教师

近三年担任学校班主任情况证明

 老师2021年下学期至2024年上学期在我校从事班主任工作 年，具体时间为： 。

情况属实，特此证明。

校长（手写签名）：

汉寿县 （公章）

 2024年 月 日

（注：此证明对应《公告》第三大点第五点第5小点，适用于近三学年担任过学校班主任工作的报考人员。）